



國內
郵資已付

台北郵局許可證
台北字第1135號

國內郵簡

(未書寫正確郵遞區號者，應按信函交付郵資)

本公司基於法令及為辦理股務所產生的特定目的關係，就所蒐集您的個人資料及該資料的利用處理，本公司謹依個資法第八條規定，向您提供告知事項說明，內容請詳閱連結網址：
<https://www.sinotrade.com.tw/ec/PIP.pdf>

請沿虛線先摺再撕

股東 台啓

郵簡內裝有附件，應作信函函貼付郵資，請讀者認股務代理人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許可號碼 國內郵簡字第0134號

※注意事項(紀念品發放原則及領取方式)※

- 紀念品：360度吸盤手機支架。
- 紀念品發放原則：持股未滿1,000股之股東，除股東親自出席股東會或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得領取外，本公司將不予發放紀念品。
- 紀念品領取方式：
 - 親自出席股東會者：請攜帶本通知書並於第二聯親自出席簽名或蓋章後，於112年5月29日開會當天會議結束前辦理報到並領取紀念品。
 - 貴股東如欲委託徵求人(限1,000股(含)以上)出席者：請自112年4月29日至112年5月22日止(例假日除外)，洽代為處理徵求事務者全通事務處理(股)公司全省徵求地點辦理或本公司委任之股東受託代理人永豐金證券股務代理人辦理(地址：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2號1樓)。各徵求場所將視徵求狀況提早結束徵求。
 - 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且未撤銷、未與委託書重覆之股東)：憑身分證明文件或「股東會電子投票平台股票e票通」網頁之「議案表決情形」頁面全頁印出，於112年7月17日至112年7月19日(例假日除外)至永豐金證券(股)公司股務代理部(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2號1樓)換領紀念品。紀念品領取時間上午9點至下午4點止，逾期不再發放。
 - 紀念品恕不郵寄，會議結束後恕不補發(紀念品數量不足時，將提供等值商品)。
- 查詢徵求人徵求事務地點，請直接鍵入證基會網址<https://free.sfi.org.tw>或利用語音專線(02)2361-1818股票代號：4906。
- 法人股東如欲指派人員出席者，除於出席簽到卡蓋章外，可填寫第五聯之指派書，蓋妥法人印章據以出席股東會。

請沿虛線先摺再撕

請沿虛線先摺再撕

請沿虛線先摺再撕

請沿虛線先摺再撕

請沿虛線先摺再撕

請沿虛線先摺再撕

請沿虛線先摺再撕

請沿虛線先摺再撕

請沿虛線先摺再撕

第一聯

戶名	身分證 統一編號	戶號	0147
說明事項	原登記匯款帳號	正文	
簽名或蓋章	銀行名稱	銀行代號	銀行存款帳號(分行別、科目、帳號、檢查號碼)
	聯絡電話		

上列帳號若為股東以書面申請登記者，確認無誤後免寄回，股東如欲變更登記帳號者，請於民國112年5月29日前填妥新銀行帳號簽名或蓋章寄回永豐金證券更正。匯款帳號請依 貴股東自行以書面申請登記之帳號為優先匯款之依據，未曾以書面申請登記之股東，屆時將以除息停止過戶日臺灣證券交易所提供之股東最新異動帳戶(基本資料...等更新日在後者)中登記之銀行帳號為匯款之依據。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印鑑卡

戶名	身分證 統一編號	戶號	印鑑
戶籍地			
通訊處			
出生日期	電話 ()		
電子郵件信箱	國籍	內部代號：0147	

第二聯

委託書用紙填發須知請詳閱背面說明

委託書		委託人(股東)	編號 0147 正文科技
一、茲委託 君(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12年5月29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人並依下列授權行使股東權利： <input type="checkbox"/> (一)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全權委託) <input type="checkbox"/> (二)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下列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各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 1. 承認民國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1) <input type="checkbox"/> 承認 (2) <input type="checkbox"/> 反對 (3) <input type="checkbox"/> 棄權 2. 承認民國一一一年度盈餘分派案。 (1) <input type="checkbox"/> 承認 (2) <input type="checkbox"/> 反對 (3) <input type="checkbox"/> 棄權 3.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 (1) <input type="checkbox"/> 贊成 (2) <input type="checkbox"/> 反對 (3) <input type="checkbox"/> 棄權 二、本股東未於前項 <input type="checkbox"/> 內勾選授權範圍或同時勾選者，視為全權委託，但服務代理機構擔任受託代理人者，不得接受全權委託，代理人應依前項(二)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 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四、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		簽名或蓋章	
二、結算所檢舉，經查證屬實者，最高可檢附具檢舉獎金二十萬元，禁止交付現金或其他利益之價購委託書行為。		徵求人	簽名或蓋章
		戶號	
		姓名或名稱	
		受託代理人	簽名或蓋章
		戶號	
		姓名或名稱	
		身分證統一編號	
		住址	

此致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

徵求場所及人員簽章處： _____

112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2年股東常會 出席簽到卡
時間：112年5月29日(星期一)上午九時 地點：新竹縣新竹工業區大智路一巷79號 (中華公園活動中心)
股東戶號： 股東戶名： 持有股數：
親自出席簽名或蓋章

